

证券代码：837595

证券简称：坦程物联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无锡坦程物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 设立参股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公司拟与周秀芹、李兴国、刘强共同出资设立安徽聚鑫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实际名称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准的为准），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其中公司持股 25%、周秀芹持股 40%、李兴国持股 25%、刘强持股 10%，各方以认缴方式按各自比例出资。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 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本次出资额为 500.00 万元，占总资产 15.73%，未达到《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对“重大资产重组”的认定标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 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1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公司的议案》。会议表决结果如下：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六) 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 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周秀芹

关联关系：无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自然人

姓名：李兴国

关联关系：无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 自然人

姓名：刘强

关联关系：无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投资标的情况

(一)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安徽聚鑫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

主营业务：软件开发；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光学仪器、精密仪器、可穿戴智能设备、环境检测仪器仪表、机械产品生产、开发、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经营。

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实缴金额
周秀芹	货币	800.00 万元	40%	0
无锡坦程物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500.00 万元	25%	0
李兴国	货币	500.00 万元	25%	0
刘强	货币	200.00 万元	10%	0

(二) 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均为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实物资产、无形资产。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与周秀芹、李兴国、刘强共同出资设立安徽聚鑫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实际名称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准的为准)，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其中公司持股 25%、周秀芹持股 40%、李兴国持股 25%、刘强持股 10%，各方以认缴方式按各自比例出资。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根据公司未来发展的规划，拓展公司市场占有率，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与市场竞争力。

（二）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本次投资是公司从长远战略布局出发做出的慎重决定，但在实际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运营管理、市场环境等方面的风险。公司将不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加强风险防范运行机制，加强监督与控制，确保公司投资的安全与收益。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是公司战略发展规划的需要，对公司业务拓展、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会有积极正面的影响，对公司可持续发展具有积极的推动作用。

六、备查文件目录

《无锡坦程物联网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无锡坦程物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7日